

English Learner Pupil and Parental Rights – Chinese-Zhongwen

1. 学习英语的学生有权：

- (a) 接受免费的适当的公共教育，无论学生或学生的父母或法定监护人是否为移民身份或其
主要语言为何都无妨；
- (b) 享有参与或获得学生就读的学校或学区向同年级非英语学习者学生提供的所有课程计划
和服务的平等机会；
- (c) 接受与英语学习者年龄相仿的其他学生相同年级水平的教学，除非学生就读的学校或学
区确定适合将英语学习者安排在不同的年级水平；
- (d) 享有参与课外活动的平等机会；
- (e) 获得学校或学区向在该学校或学区就读但非英语学习者学生提供的适当的学术支持服务；
- (f) 每年进行评估确定学生在学习英语方面的进展，并获取有关学生学业成绩的信息，包括但不
限于根据
NRS 390.105 的考试结果；以及
- (g) 除非学生的父母或法定监护人拒绝将学生安排在英语学习者课程中，只要学生被归类为英语
学习者，
他们就会一直安排在英语学习者课程中。

2. 英语学习者学生的父母或法定监护人有权：

- (a) 在不披露学生或父母或法定监护人的移民身份的情况下安排他或她的孩子在公立学校就读；
- (b) 在可行的情况下，在与学区的重要互动期间，为家长或法定监护人配备一名合格的父母
或法定监护人主要语言的口译员；
- (c) 在可行的情况下，收到以英语和父母或法定监护人的主要语言书写的书面通知，告知学
生已被确定为英语学习者并将被安排在英语学习者课程计划中；
- (d) 收到有关学生学习英语的进展情况，以及如果学生参加了双语教育课程计划，则此学生
在学习该课程计划语言方面的进展情况的信息；
- (e) 应家长或法定监护人的要求，除任何其他必要的会议外，每年至少与学生所在学校的工作人
员会面一
次，讨论学生在学习英语方面的总体进展情况；
- (f) 如果学生目前就读的学校不提供英语学习者课程计划或根据 NRS 388.408 实施有纠正
行动计划，则将该学生转至学区内的另一所学校；
- (g) 根据第 1 小节 (f) 段接收与学生的任何评估相关的信息；以及
- (h) 如果学生就读的学校或学区违反本节的规定，请联系教育部或学区（如适

用)